

落实“双减”莫短视

凉”，兴趣班骤然兴起，是否会陷入“挂羊头卖狗肉”的怪圈；不设立重点班，转向均衡编班后如何更好地因材施教；小学一二年级取消纸笔考试，也让家长陷入“囚徒困境”，担心无法了解孩子学习情况，导致输在起点上……如果着眼于此，“双减”必然阻力重重。风物长宜放眼量，“双减”的目标是提升学校育人水平，持续规范校外培训，构建良好教育生态，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成才。

校方克服短视，重在为学生构建多元化评价体系，创造多元成才选择。一直以来，唯分数论、唯升学论成了基础教育全面均衡发展的掣肘，同时，这报“指挥棒”让一些孩子不得不“负重前行”。而国家出台“双减”的目的之一，就是扭转义务教育阶段存在的短视化、功利化问题，学校作为主阵地要跳出“唯分数论”的狭隘视野，以立德树人的导向，做好教学和服务两篇文章。一方面，提高学校教育质量，丰富课后托管供给，构建多元化评价体系，深入挖掘学生的兴趣和优点，精准培养，使其成才。另一方面，做好服务，配备“双减”的补充措施，

回归“育人”的“初始属性”，为学生营造个性化、多样化的发展环境，积极回应并满足家长对更科学健康教学追求。

家长克服短视，关键转变功利教育观念，培养孩子健康成长成才。这次“双减”之后，尤其是考试数量的减少，使得家长们大呼不适应，因为考试成绩是孩子学习情况的重要反馈。因此，对学生实施“双减”之后，如何减掉家长们心中的焦虑也是一个现实问题。这既需要制定出更具有针对性的完善细则，做到切实减轻学生负担，提升学习效率，让家长们对“双减”一百个放心。不用考虑给孩子“吃小灶”“开小班”。同时，也需要家长自身转变教育观念，平心而论，不可能所有学生都成为学术型人才，随着国家大力推动职业教育和提高技工待遇，送孩子上职校并非低人一等，同样可以实现人生价值，况且家长的幸福感归根结底是培养孩子成才、对社会有用，而不是让孩子整天埋在题海里为分数所苦。

学生克服短视，贵在学会独立自主，找准适合自己的兴趣和发展方向。史蒂夫·乔布斯有句名言——你必须寻得所爱。漫漫人生路，找到自己热爱并为之奋斗终生的事，才能活出精彩、实现价值。每个学生都有不同的兴趣和潜在特长，爱读书就在文化课上工夫；有些文化课不擅长，但画画、体育、舞蹈等特别出众，那么就努力往这方面发展，扬长避短，不必为“分数至上论”束缚，而扼杀自己的长处。事实上，“双减”的核心要义是将学生从过重的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中解放出来，将该属于学生自由探索、身心健康发展的时间还给学生，发挥兴趣和特长，引导其全面、个性发展，成长为合格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教育不是“快”的填充，而是“慢”的艺术。同样，“双减”是一项系统工程，想要发挥效用，需要放远眼光、久久为功，短视只会被眼前的功利“遮望眼”。新学期，“双减”之下，减负与治乱齐抓，校内与校外共管，孩子书包轻了，家庭支出少了，都值得期待。

教育不是“快”的填充，而是“慢”的艺术。同样，“双减”是一项系统工程，想要发挥效用，需要放远眼光、久久为功，短视只会被眼前的功利“遮望眼”。新学期，“双减”之下，减负与治乱齐抓，校内与校外共管，孩子书包轻了，家庭支出少了，都值得期待。

台州湾时评

浙江新闻名专栏

陈飞鹏

今年秋季学期是中小学全面落实“双减”的第一个学期。与之前的历史减负不同，“双减”不再是片面的“校内减负，校外增负”，而是校内外一并治理。

这两天，“教培机构悄然闭店，家长退费无门”“某中学教师别墅内组织有偿补课”两则新闻引起广泛关注。有网友调侃：“大型培训机构的末日，换来培训个体户的春天。”调侃背后，不仅隐含着公众对课后私教问题冒头的担忧，更提出了一个重要命题：“双减”政策将如何执行到位、落实到位？

不可否认，从短期看，“双减”之后确实让许多人“水土不服”。如课后托管服务加重老师负担；学科培训机构“凉

七日谈

浙江新闻名专栏

刘燕燕

天台县着力打造餐饮外卖“阳光厨房”工程，消费者手机下单后，便可在外卖平台上远程观看厨师炒菜、起锅、打包。全程看得见，吃得更安心，目前该县外卖“阳光厨房”在线率已达95%，近两个月网络餐饮投诉率大幅下降90%。（据9月17日《台州日报》）

据报道，网络餐饮“阳光厨房”建设是我省数字化改革的一项重要应用，上线仅一个月，接入商家就达到6万多家（全省网络餐饮商家共有20多万家）。同时修改相关地方性法规，要求从事网络餐饮的小餐饮店，应当逐步实现以视频形式在网络订餐第三方平台实时公开食品加工制作过程。通过网络平台直接“晒后厨”，媒体称之为网络餐饮治理“动真格”。

国人常说的一句口头语叫“眼不见为净”，意思是只要眼睛没有看见，不干净的也当作是干净的。这其实是消费者面对不合格餐饮卫生的一种无奈态度。“阳光厨房”恰恰反其道而行之，不再“睁一眼闭一眼”，不再自欺欺人，而是直面现实问题，突破监管盲区，实现“眼见”方能“为净”。

餐饮安全一直是舆论关注的热点。近段时间以来，又有不少餐饮企业频频“爆雷”，卫生状况堪忧，令人触目惊心。就在上个月，市场监管总局还召开新闻通气会，公开6起群众关注的食品安全案件查处情况，包括蜜雪冰城奶茶店使用腐烂水果、华莱士炸鸡店摔地鸡块回锅、杨国福麻辣烫店后厨老鼠来回穿梭等。

此次公布的6家被处罚餐饮商家，都是国内知名的连锁企业。用网友的话来说，这些处在餐饮“食物链顶端”的店家尚且如此，那些遍布网络平台的小餐饮店又怎能让人放心？

近年来，各地对餐饮卫生监督不可谓不重视，集中检查、公布“红黑榜”等一系列举措已成为常规管理手段。但餐饮安全为何仍然状况不断？究其原因，还是因为不够“透明”。不论是媒体的暗访曝光，还是相关部门的各种日常监管，都无法做到全过程、全覆盖、无死角。而从眼下餐饮行业的发展水平来看，很多企业食品安全意识淡薄，卫生管理也存在大大小小的漏洞。“有些问题，不上台面说就可以。”面对部分餐饮从业者这样的认知水平，加强全程监管才是最有效的办法。

在科技助力的今天，“阳光厨房”为加强后厨监管提供了行之有效的途径。餐饮店厨房公开化透明化，不仅让“隐蔽”的厨房进入消费者视线，更有助于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对餐饮店店的后厨、食材贮藏间、进货渠道等进行定期检查和随机抽查，通过科技手段确保各类餐饮店依法依规经营，逐步消除监管盲区，实现全流程全链条式监管。

值得一提的是，对加强餐饮安全来说，安装了“阳光厨房”并非一劳永逸。实施全程监控只是手段，以此倒逼企业重视食品卫生、提升管理水平才是目的。对屡屡违规的商家，必须严格按照食品安全监管“四个最严”的原则严厉查处；对自觉加强经营管理、各项卫生制度执行到位的“红榜”企业，则不妨多加褒扬，引导广大餐饮企业走卫生、安全、标准化的品牌之道。

餐饮安全，「眼见」才能「为净」

红心椒热评

中秋将至，谨防“月饼陷阱”

陈怡

“满月飞明镜，归心折大刀。”中秋月圆夜，带些礼品走亲访友，与亲朋好友一同赏月吃月饼、话情谊，正是增进亲情、融洽关系的好时候。然而情谊虽深，碰见“月饼陷阱”还是得绕着走。

老百姓常说一句话叫：“洁不洁看过节”。中秋佳节，既是团圆之时，也是“四风”问题高发之季。月饼，原本是承载思念的象征，却被一些别有用心、狡猾的“狐狸”利用，将“天价月饼”“高端礼盒”“购物卡券”等作为“明修栈道、暗度陈仓”之策，试图以此撬开权力的大门，享受权力之便。立场信念稍有不坚定的，就容易

被这些“变形的月饼”引诱，跳入陷阱。近几年来，在正风肃纪的高压态势之下，送礼行贿的不良行为有所收敛，但是我们仍要看到，行贿受贿、贪污腐败的手段层出不穷，隐形“四风”问题依旧突出。

清廉与腐败之间，到底有多远？无非一念之间。“勿以善小而不为，勿以恶小而为之”便是提醒我们警惕小事酿成大错。一盒月饼一条烟，一包茶叶一瓶酒，面对这些送上门的“陷阱”，总有一些干部觉得这些都是“小意思”，不收就是“脱离群众”，有违“人之常情”；还有一些干部在利益驱使之下，面对此前因“月饼”引发的前车之鉴，仍心存侥幸、利益熏心，甚至以身试法、前“腐”后

继。然而，“天下之事，患常生于忽微”，一旦产生这种想法，往往就是沦陷的开端。在这些包装精美的“糖衣炮弹”的攻击下，如同一只被温水煮的青蛙，不知不觉中铸成大错，一发不可收拾。党的十八大以来，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党员干部们更要品“廉味”月饼，过“廉洁”中秋。

谨防“月饼陷阱”，需守住底线，穿好清正廉洁的“防弹衣”。纪律底线是党员干部政治的生命线，面对眼花缭乱的诱惑，既要坚守纪律底线、保持清醒的头脑，做一名“行走

在阳光下”的干部，不可自乱阵脚，迷失廉洁的方向，在阴影夹缝中惶惶不可终日；也要做好廉洁的带头人，管好身边人，打好警示“预防针”，教育其充分认识到“小意思”背后潜在的“大错误”，杜绝侥幸和麻痹心理，不论“意思”大小，统统拒之门外，筑牢廉洁防线；更要认清“亲”与“清”的关系，无论8小时内外，都要明辨是非、廓清界限，勿让节日成为利益互通的“遮羞布”。

中秋佳节与月饼，承载着人们美好淳朴的家国情怀。党员干部需守好廉洁底线，树立“干净过节”的意识，细细品尝以“廉”为馅的月饼，勿让月饼沦为贪污腐败的工具，破坏中秋的原汁“廉”味。

网游防沉迷“动真格”

孙好欣

新学期伊始，国家新闻出版署印发《关于进一步严格管理切实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的通知》。这一“最严未成年人游戏防沉迷规定”，从限制游戏时间、严格落实实名注册、加强监督检查等多方面“动真格”，织密制度防护网，力阻网络游戏沉迷现象蔓延。

爱玩是孩子的天性，不可否认，游戏是孩子的快乐来源之一。适度接触网络游戏，可以满足部分青少年在好奇心、归属感和自我实现等方面的心理需求，一些运动类、益智类游戏等，也对他们的健康成长有着积极作用。

但连续玩游戏超过38小时、长期低头玩手机患上颈椎病、沉迷手游后易躁易怒、精神

萎靡……屡见不鲜的未成年人过度沉迷网络游戏新闻也让我们看到，一些青少年由于自控能力较弱，过度投入网络游戏已经严重影响其正常的学习和身心健康，让许多家长苦不堪言的同时，也导致了一系列社会问题。

如何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近年来，国家在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中提出“防沉迷”的明确要求，到指导网络游戏平台上续“青少年模式”等，多方下手、持续发力，为推进网游防沉迷工作打下了基础。但相对宽松的标准、不严格的实名认证、建设参差不齐的防沉迷系统等，还是让青少年玩网络游戏有“漏洞”可钻。

此次新出台的举措，聚焦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的关键环节，作出了更严格细致的规

定。从仅可在周五、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每日20时至21时提供1小时服务，到严格落实网络游戏账号实名注册要求，再到加强对防沉迷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种种举措，综合考虑了未成年人学习、生活和成长的需要，既为他们在网上休闲娱乐提供了“入口”，也为网游防沉迷划上了清晰的“界线”。放下手机，青少年们将有更多时间走进山川自然，听鸟叫虫鸣、看绿水青山，有更多时间参与体育锻炼、社会实践以及其他丰富多彩的文娱休闲活动，并从中得到心灵的充盈、精神的饱满和人格的完善。

此外，防沉迷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社会其他方面共同努力、久久为功。作为防沉迷工作的主体，

游戏企业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拒绝“打折扣”“搞变通”，让防沉迷的各项要求一一落地见效。广大家长、老师们也要行动起来，给予孩子们更多的关爱与陪伴，让他们有“存在感”和“获得感”，教育引导孩子们养成良好的生活和学习习惯。各方携起手来，同舟共济，才能让青少年远离网络游戏沉迷的陷阱。

今天的未成年人，作为互联网的“原住民”，网络空间是他们学习、社交、娱乐的重要场景，我们要明白一味禁止其接触网络是行不通的，护航其健康上网才是正确之道。完善法律、革新技术、提高素养，引导他们合理利用互联网，适度使用网络游戏产品，一定能推动防沉迷工作取得更好社会效果，切实保护祖国的花朵们健康成长。

直播带货，法院判决亮了

王先富

近年来，直播带货凭借形象的展示、优惠的价格，迅速成为网店主力销售渠道之一。然后，在这个人人都能做直播的时代，刷屏、包装、水军……宣传剧本？粉丝力量？饭圈文化？流量经济？总有无形的力量在搅动这一新经济形态。近日，“人民法院报”就发布了两个相关案例。

一个案例发生在杭州，由杭州互联网法院审理。原告某公司是被告某网络平台注册会员，在该平台通过直播方式销售护肤产品。某日直播过程中，原告公司的“网红”主播在未采取防范措施的情况下，多次卸下衣物，相关视频观看数、点赞数超5万次。同日，被告对原告店铺作出关停直播、永久删除直播内容、永久取消主播权限等处罚措施。后原告诉至法院，要求被告取消对原告主体权限的

限制。法院的判决有亮点：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支持关停账号。主要理由是如此不雅直播，违背公序良俗了。

另一个案例发生在苏州，由苏州工业园区法院审理。是一起“网红”主播不实带货反遭索赔50万元的离奇案件。被告网红主播崔某按照原告A公司的安排进行直播带货，但其收到大量粉丝的反馈称商品质量存在严重问题，A公司多次指示崔某按照“剧本”介绍商品，通过“刷屏”的方式虚增销量，“包装”销售成绩。鉴于出现大量投诉，崔某拒绝继续接受A公司的安排进行直播带货。A公司诉至法院，要求崔某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金50万元。法院判决再次亮了：驳回A公司的诉讼请求。

发生在苏杭地区的两个案例，法院的判决结果用直白通俗的语言表达，就是一个判“网红”主播败诉，另一个判“网红”主播胜诉。那么，这两

个涉直播带货案例的判决依据和亮点在哪儿呢？

先看有关涉直播带货的法律、法规是如何规定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八条规定，民事主体从事民事活动，不得违反法律，不得违背公序良俗。《电子商务法》第十七条以及2021年5月25日刚施行的《网络直播营销管理办法（试行）》第十八条规定，直播间运营者、直播营销人员从事网络直播营销活动不得发布虚假信息或者引人误解的信息，不得虚构交易、刷单炒信、买卖账号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影响直播营销数据流量造假等。

同时，这两个判决亮点在于告诫世人：直播间不是法外之地。随着带货直播商业模式的盛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主体责任不仅仅是传统的生产厂家、销售企业，还包括带货主播及其经纪公司。在销售商品的数量、消费者分布的地域等方面的影响力，直播带货系统销售模式的几何倍增长，带货主播及其经纪公司更应该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等负有更高的责任。因此，打造更加健康、有序、清朗的直播网络环境是每一个网络主体应尽的义务。

再看两个“网红”主播的行为是否合法合理？直播销售的受众为全体平台用户，直播间可以容纳多名不特定用户同时在线观看并选购商品。因此，直播间观看者具有公共场所性质，主播在直播过程中应当遵守公共

秩序和善良风俗，坚持弘扬正确导向和正能量。另外，带货主播及其经纪公司均应对其营销的商品承担消费者权益保护的责任，所谓的“刷屏”“宣传剧本”均系违反法律规定的行为。带货主播拒绝继续从事违反法律规定的直播行为虽与经纪合同约定内容不符，但不承担违约责任。

同时，这两个判决亮点在于告诫世人：直播间不是法外之地。随着带货直播商业模式的盛行，消费者权益保护的主体责任不仅仅是传统的生产厂家、销售企业，还包括带货主播及其经纪公司。在销售商品的数量、消费者分布的地域等方面的影响力，直播带货系统销售模式的几何倍增长，带货主播及其经纪公司更应该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等负有更高的责任。因此，打造更加健康、有序、清朗的直播网络环境是每一个网络主体应尽的义务。



陶祎之/制图

慎终如始 绷紧防疫弦

谢海涛

近日，国内数个地方再次出现新冠肺炎疫情，且存在外溢风险。这再次给我们敲响警钟——只有慎终如始绷紧疫情防控的弦，不断改进风险闭环管控机制，以外防输入、内防扩散为重点，在筑牢防疫安全屏障上多思考、快行动，才能争取工作主动。

新冠病毒变异毒株反复入侵，警示我们必须以更加缜密的思考、更加细密的排摸、更加迅速的改进，发现并堵住闭环管控机制中可能存在的漏洞，坚定有力守住“国门”“省门”“家门”。怎么更好推进精密智控机制？还有哪些环节可能存在着“针尖大的窟窿”？这些都

需要我们不断查漏补缺、织密需要，对消费者权益保护等负有更高的责任。因此，打造更加健康、有序、清朗的直播网络环境是每一个网络主体应尽的义务。

行动上，还要不断深化“源头查控+硬核隔离+精密智控”工作机制，严密防范疫情输入。尤其要抓好航空海港口岸等进出口环节管

理，严把口岸防控关口，做到全流程、全链条、全人群、无死角闭环管理。对入境人员和重点地区来浙返浙人员，更要加强健康管理措施，做好闭环管理。属地、部门、单位和个人的“四方”责任，也要无缝对接，确保一旦发生险情能第一时间处置，争取工作主动。

中秋、国庆双节将至，这一波疫情也给准备出游的人们提了个醒。疫情防控这根弦，依然不能松。在节假日期间尽量避免人员聚集和聚会，尤其是大规模的聚餐，依然是审慎理性的选项。对中高风险地区及涉疫地区，更是要非必要不前往。疫情防控，每个人既是对他人的责任人，也是自身第一守护者。

疫情防控，事关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是“国之大者”。只有想在前、干在前，才能始终筑牢疫情防控的安全屏障，确保我省防疫形势得到全面巩固。